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76309044620261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与机械工程院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采购计划号：广西政采[2026]10269号

住所：南宁市青秀区建政街道思贤路57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广西南宁登丰进口汽车修配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北路67-1号铁路口进50米

签订合同地点：广西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台	2898.00	桂AU1556	2898.00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贰仟捌佰玖拾捌元整，（小写）2898.00元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建政街道思贤路57号	通讯地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北路67-1号铁路口进50米
法定代表人：王迎欣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0771-3312908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甘蔗站支行	开户银行：建行南宁明秀路支行
账号：2102111209300002620	账号：45001604753050700607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